

证券代码：838268

证券简称：东冠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争青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审议议案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3）和《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

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暂不分配 2021 年度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向苏州市合兴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纸箱包装，销售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东紫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向苏州市合兴食品有限公司销售食品塑料、铝箔内包装，销售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3）公司向苏州市合兴食品有限公司出租仓库，租金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施争青、徐雪明、吴志平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完善公司章程中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条款，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定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